

中國社會結構：基於“緣”的視野解讀

The Social Structures of China: An Analysis in View of “Relationship”

桂 勝

Sheng Gui

一、問題的提出

中國的社會結構到底是什麼樣的一個狀態？如何去理解和解讀？費孝通先生二十世紀早期在《鄉土中國》一書提出的“差序格局理論”在當下中國社會還是否起作用？有感於此，報告者想以“緣”入手，從微觀到宏觀，探究它對中國社會結構產生的影響、功能與作用。

二、什麼是“緣”

《說文解字》認為，“緣”是衣純也，是衣服上縱橫交錯的絲線；

《現代漢語辭典》列舉了“緣”的五種意向：(1)緣故，原因。(2)因為。(3)緣分，人與人之間由命中註定的偶合的機會，泛指人與人或人與事物之間發生聯繫的可能性。(4)沿著，順著。(5)邊。

綜合考慮，報告人認為：“緣”是指人與人之間通過自然、偶合或構成的一種交往機制，是世人先賦或自致的一種歸屬。它既有先天的色彩，又有後天的因素，包括血緣、姻緣、鄉緣、學緣、業緣、際緣等。緣因天定，緣由人為。有先賦緣，有自致緣。

“緣”是一個本土化的概念，是一種具有中國特色的社會現象。在中國社會中構成了一幅血緣相親，親緣相連，姻緣相愛，鄉緣相惜、學緣相勉、業緣相助、際緣相會的交往網路，作為社會的構成要素，它體現了一定的社會關係模式和交往、互動方式。

六種緣中，血緣、姻緣、鄉緣構成社會結構的原生關係，學緣、業緣、際緣構成社會結構的次生關係。親緣是血緣與姻緣的延伸。

三、“緣”的各要素類型層次分析

六種“緣”中，除際緣關係外，每一種“緣”一般有基本關係（基本緣）、疑似關係（疑似緣）、泛化關係（泛化緣）的不同，它們構成一種同（共）緣體，呈現相互交叉的階梯狀——共緣體內關係（如圖1）。

1、血緣關係，指人與人之間依照血統經過自然或人為因素構成的一種社會交往關係；包括基本血緣關係，疑似血緣關係，泛化血緣關係。基本血緣關係是依據先天血統自然形成的具有不同地位的交往模式。人們常以“未出五服”來衡量基本關係，即從本人開始依次上數五代到父親、祖父、曾祖父、高祖父，依次下

* 武漢大學社會學系副主任（Associate Director the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Wuhan University）

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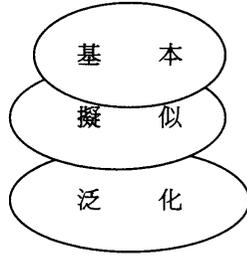


圖 1

數五代到子、孫、曾孫、玄孫，包括上述親屬的旁親，所有這些，皆有“服”親，叫內親。母親一系叫外親。父母子女關係是基本血緣關係中的核心關係，由父母子女關係通過縱向、橫向延伸構成血親網路的社會關係。稱謂有祖父、母，父、母，兄、弟，姐、妹，子、女等。基本血緣關係的稱謂是交往關係中最密切的符號，其中父，母，子，女是交往關係中最信任的關係。

擬似血緣關係是一種後天的經過家族確認的具有不同地位的交往模式，有師徒關係，過繼關係，領養關係，乾親關係等，是血親關係的合理延伸和擴大化，與基本的血緣關係共同構成中國傳統社會中的宗族關係；稱謂有師父、母，繼父，繼母，繼子，繼女，養父，養母，養子，養女，乾爹，乾媽等。擬似血緣關係的稱謂再現中國人對家族交往、社會結構的變通和行爲的創造，家族成員的稱謂形成了與基本血緣關係的稱謂略有差池的次序化稱謂結構。

泛化血緣關係不是真正意義上的血緣關係，是社會發展過程中人際交往關係泛化爲血緣關係的產物，是一種沒有經過家族儀式確認而形成的關係，有教養關係，結拜關係，同姓關係，同年關係等，泛化的血緣關係不是依據血統，而是由後天人爲因素構成的社會交往模式；稱謂有教父，本家，老庚，虛擬網路社區中的兒子、女兒等，這是中國人特有的血緣情結和對血緣關係的嚮往，有助於增加了人際交往中資訊交流的流通量。

2、姻緣關係，指依照習俗儀式或法定程式而結成的一種親緣關係。包括基本姻緣關係，疑似姻緣關係，泛化姻緣關係。

基本姻緣關係是一種依照法定程式結成事實婚姻關係而形成人與人之間的法定化交往關係，是兩個人或兩個家庭的組合，是血緣關係的放大和回歸，有夫妻關係，親家關係，妯娌關係，連襟關係等；稱謂有公公，婆婆，岳父母，媳婦，女婿，老公，老婆，姨父，姨夫，伯，嬸母，嫂子，弟媳等。

疑似姻緣關係指兩性之間相互認可構成事實婚姻而形成的交往關係，有同居關係，重婚關係，冥婚關係¹，鰥伴關係²和對食關係等，稱謂有老婆，二奶，情婦，老伴等。

泛化姻緣關係指兩人之間相互認可形成臆造婚姻而構成的交往關係，有同性戀關係，網路夫妻關係，臆婚關係³等；其稱謂與基本姻緣關係的稱謂相同。

3、鄉緣關係，指長期生活在同一地域範圍而形成的人與人之間交往關係，包括基本鄉緣關係，疑似鄉緣關係，泛化鄉緣關係。人類定居生活以來，相同地域的共同生活爲鄉緣關係的產生提供了社會條件，幾千年自給自足的自然經濟狀態下，人口的流動少，使鄉緣關係發展緩慢。近代殖民劫掠，近代工業的興起，中國人離開故土，人口出現大量流動，鄉緣關係迅速成爲一種重要的社會關係。

基本鄉緣關係指因籍貫、出生、成長於相同地域而具有相同心裏情感、相同語言、相同文化傳統的人與人之間關係；有同鄉關係，鄰裏關係等，稱謂有同鄉，鄉黨，老鄉，鄰居等。

疑似鄉緣關係指因長期工作、學習、生活於相同地域而具有相同心裏情感、擁有共同言語和話語的人與人之間關係，常有第二故鄉說法。

泛化鄉緣關係指由其他關係演變而來具有相同心裏情感的交往關係，如，姻緣關係中，將

男、女方的鄉緣關係延伸到對方，稱之為半個老鄉。

4、學緣關係，指在一定時期、一定地域共同學習而結成的人與人之間的交往關係，包括基本學緣關係，擬似學緣關係，泛化學緣關係。一般認為，學緣關係伴隨著集中教育的產生而產生，學緣關係的出現晚於血緣關係，姻緣關係，鄉緣關係。從學緣關係的稱謂看，具有血緣等關係的痕跡，如，血緣關係演繹而來“師徒如父子”。

基本學緣關係指在長期的學習過程中結成的具有明確固定的交往關係，有師徒關係，同門關係，師生關係，同班關係，同屆關係，校友關係等，稱謂有師父、母，老師，世伯，師叔，徒弟，同學、師兄姐、弟妹等。

擬似學緣關係指在短期的學習和模仿過程中結成具有固定的交往關係，有同教關係，同道關係，同派關係等，稱謂有教友，筆友，會員，道友等。

泛化學緣關係是基本學緣關係無限延伸，如校友等。

5、業緣關係，指經歷相同職業或工作於相同環境或活動於相類環境而形成人與人之間在行為、言語、思想上具有類同因素的交往關係；包括基本業緣關係，擬似業緣關係，泛化業緣關係。

基本業緣關係指具有相同職業地位、職業環境、職業聲望而形成的關係，有同事關係，同工關係等，稱謂有同事，工友等。

擬似業緣關係指勞動於相似環境或具有相似職業經歷而形成的關係，稱謂有軍嫂，農民工，農民，工人等。

泛化業緣關係，時下又稱作趣緣關係指活動於相類環境具有相同心裏情感、興趣、志趣相同而形成的一種交往關係；有同黨、同會、同僚、戰友、棋友、票友、牌友，病友、牢友、

驢友、車友、義工、志願者等。它是為了滿足人們的精神需要而產生的，是社會發展的產物。

6、際緣關係，指彼此之間因相互需求或因偶合巧遇而形成的人際關係。（歌曲：你不曾見過我，我不曾見過你，年輕的朋友在一起比什麼都快活。）

共緣體指除際緣關係外，每種緣都存在著基本“緣”、擬似“緣”、泛化“緣”三個層面。基本“緣”是一類相對穩定的關係，受到制度和習俗的規範。擬似“緣”是對基本“緣”的推演，受到道義和利益的約束。泛化“緣”是對基本“緣”的擴大或延伸，受到情感和環境和利益的影響。一般來說，由基本“緣”向擬似“緣”再到泛化“緣”，其責任與義務逐漸減弱，親密關係逐漸淡化，理性逐漸取代情感，人們交往的越來越受社會規範的制約。反向推理，則情形剛好相反。

“緣”具有世界性。馬克思講“全世界無產者團結起來”這是一種以階級為行為標準，排除其他“緣”關係的業緣關係，且是泛化緣的業緣關係。“階級仇，民族恨。”前者指業緣關係，後者指血緣關係。

“緣”具有超強的涵化性、超時空性。如三世緣，同船共渡，前世所修，緣分。也就是說，在中國，普天之下皆在緣中。

四、“緣”的理論依撐——儒、釋、道

“家國同構”是儒家的核心觀念。中國古代社會是一個以血緣為核心建立在家庭、家族基礎上“家國同構”的宗法社會。從“緣”角度看，儒家的“人緣有親緣，有友緣，還有群緣——社群、民族、國家都是群緣；儒家把親緣、友緣、群緣整合起來就成了綱常倫理”⁴。儒家將“仁、義、禮、智、信；聖、和、忠、恕、敬；恭、寬、信、敏、惠；溫、良、

儉、讓、中等價值觀念”⁵為“家國同構”核心理念。

“三世緣”是釋家（佛教）一大命題。“三世緣”指前世緣、今世緣、後世緣。釋家認為，廣施恩惠，遍撒財物，修橋補路，扶弱濟貧，可以增加自己的功德；前世的付出，今世得到回報；今世的作為，後世得到應證。人們現實的相聚，在於前世的因緣，釋家認為人與人的交往在於有緣，有緣千里來相會，無緣對面也不識。緣來則聚，緣盡則散，聚合隨緣。釋家宣導身居外，卻離凡塵，利用凡塵的功德，換取後世的回報。凡塵的交往與利益相伴隨。釋家“功德”與凡塵的利益交往合二為一。

道家則宣導“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勸勉世人順其自然，崇尚“造化”，大有與釋家“萬法隨緣”相同之意趣。

五、“緣”的形成和發生環境

人類社會發展到現在，伴隨人類的幾次社會大分工，經過了幾次重大的社會轉型。人類社會第一次社會轉型，是由原始社會經過母系氏族、父系氏族進入到奴隸社會，社會關係相應發生一系列變化，血緣關係、姻緣關係、鄉緣關係相繼產生。氏族公社——氏族聯盟——民族——國家：血緣關係、姻緣關係和地緣關係共同作用結果。隨著社會的進步，出現了專門培養貴族子弟的教育機構，教育機構的出現推動了學緣關係的產生，孔子創辦私學，廣收門徒，標誌學緣關係登上歷史舞臺，

戰國時代，墨家希望手工業者在社會佔有一席之地，表明業緣關係已經萌生。漢代以編戶制度和莊園制為基礎形成郡、縣、鄉、亭、裏的社會結構。編戶制度對全國的人口進行登記，規定編戶不許無故遷移，按照戶口名簿上寫明的每個人年齡、性別、土地、財產、身高、膚色、相貌特徵以及社會關係等，每年八月進行例行檢查。莊園制以滿足生產生活戰爭

的需要，組織勞動和訓練，製作需要的農具和手工工具，按照時令從事農業或副業生產，在莊園裏進行戰射訓練，以防禦對莊園的攻襲。這種社會結構強化了血緣關係和鄉緣關係。

唐、宋及明、清三代，生產以租佃制為主，雇傭制為輔，形成宗法制度的社會結構。宗族組織和制度是取代門閥士族而興起的，及至明清豐富而嚴密。宗族組織和制度強調敬宗收族，宣導宗族內部的敦睦、親善和互助，凝聚宗族的血緣關係。雇傭制在緩慢發展，業緣關係也在逐步擴張。隋唐科舉考試大大強化了學緣關係。

封建社會後期，業緣關係伴隨資本主義的萌芽和初步發展的開始大量湧現。1840年鴉片戰爭，大量中國人流亡到海外，鄉緣關係受到特別的期待，海外華人形成各種鄉緣團體，如潮汕同鄉會等。國外勢力在中國開礦山、辦工廠、建碼頭，使產業工人大量湧現，業緣關係獲得確認，如，紡絲公會，碼頭工人俱樂部等。

資訊、交通的飛快發展、社會流動的頻繁，給際緣關係的發展以莫大的方便。

六、研究發現——當代中國社會結構變遷中“緣”的特點及其影響

1. 有關血緣、姻緣（包含親緣）、鄉緣、業緣的記憶不斷重複。

轉型時期的中國人們，一方面，工具理性使他們感到發展是硬道理，追求利益的最大化，另一方面，本著情感理性，他們又對“人心不古”的世風充滿焦慮，渴望親情、友情、鄉情，更有甚者，一些人利用投緣、結緣以謀取最大利益。於是，或為了情感，或為了利益續緣、攀緣、結緣乃至扯緣。如祖靈祭祀、炎黃祭祀、建宗祠、修宗譜、同鄉會、同學會，喝酒找由頭、問路套近乎（某某老爹、某某小妹），扯關係——病友、牢友、驢友、賭友，

鐵哥們等。從而形成各自的圈子和社會網路。正如費孝通先生所云：“根據生育和婚姻事實所發生的社會關係，從生育與婚姻所結成的網路，可以一直推出去包括無窮的人，過去的、現在的、和未來的人物”⁶，但費孝通講的是傳統的鄉土社會，從“緣”的視角，現代社會較之費先生所觀察的已有不同之處。表現在：

2·“差序結構”理論基礎的血緣關係呈衰弱趨勢。血緣關係拋棄宗法家庭模式，形成了核心家庭模式，呈現倒金字塔的行為需求結構。

社會文明進步的衝擊，一些傳統社會親緣關係相對減弱。如，血緣關係中的過繼關係、乾

親關係、師徒關係、結拜關係等，姻緣關係中一夫多妻關係、冥婚關係等，核心家庭構成整個社會的基礎，逐漸替代宗族家庭關係等等。隨著第一代獨生子女進入婚育年齡，傳統的生育觀念、宗親家庭觀念發生改變，計劃生育成爲公民的義務，“丁克”家庭、單親家庭等現象值得關注。長此下去，勢必導致有些傳統的親緣關係不復存在，養老問題嚴重，生育記憶淡化乃至消失，人口可持續性發展難以維繼……這些需要引起我們學者、特別是決策者的高度重視，妥善作出回應。

下面是第一代獨生子女結婚後主幹家庭部分親緣關係結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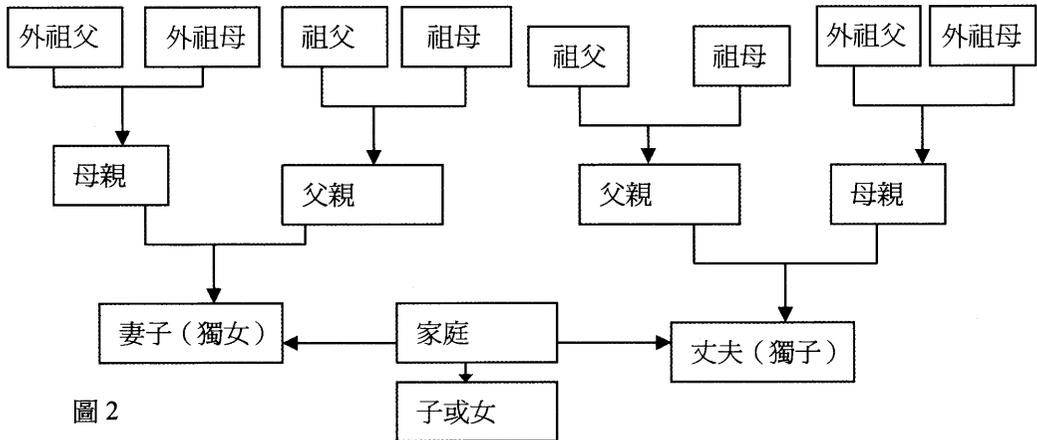


圖 2

同上一代比較，年輕一代感覺不到家大口闊的溫情和“孝”的意義，考慮過多的是生育的麻煩，生育記憶一旦失去將會影響一個國家的人口科學、持續發展，令人堪憂。

3·鄉緣關係呈現金字塔狀結構。中國改革開放過程中，大批農民爲了求生存、求發展離開故地，前往經濟飛速發展的沿海地帶，爲中國工業化發展提供了充裕的勞動力，形成中國特有的農民工現象。部分農民工在當地安家落戶，大量農民工像燕子一樣，從故土到“打工地”來回奔波，農民工特有的故鄉情結不斷強化，鄉緣關係、業緣關係日趨複雜。鄉緣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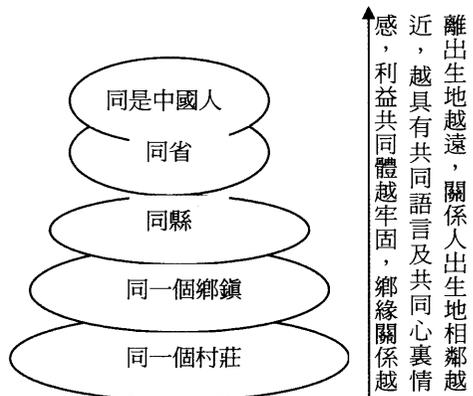


圖 3

隨著地域範圍的擴大呈現金字塔的結構。離出生地越遠，關係人出生地相鄰越近，共同語言及共同心裏情感越熟悉，利益共同體越牢固，鄉緣關係越密切，如圖3所示。有關鄉（地）緣的歌曲經久呼喚、滲透人心。

與此同時，另一方面，現代社區的快速發展，又改變著人們的傳統鄉（地）緣理念。

4·業緣關係呈現出相對不穩定態勢。主要原因是社會的開放，社會成員的職業流動性增強。“男怕投錯行，女怕投錯郎”不再是金科玉律了。

5·學緣關係呈現倒金字塔狀結構。大眾化教育的衝擊。教育改變人生，教育在人的社會化過程中承擔了主要職能。社會化大生產對職業提出了不同的更高的要求，大眾化教育代替精英教育，為更多的公民提供了受高等教育的機會。個人交往體系發生了變化。個人的交往以學緣關係、業緣關係代替血緣關係成為交往的主流。新技術不斷湧現，不斷進步的社會提出了繼續教育、終身教育的要求，學緣關係進一步得到擴充和強化。學緣關係隨著年齡、利益和理性需求變化而擴充。學緣關係在人的一生中呈現倒金字塔的結構。隨著年齡增加，共同利益越多，理性需求越強，交往越頻繁，交往關係擴大。如圖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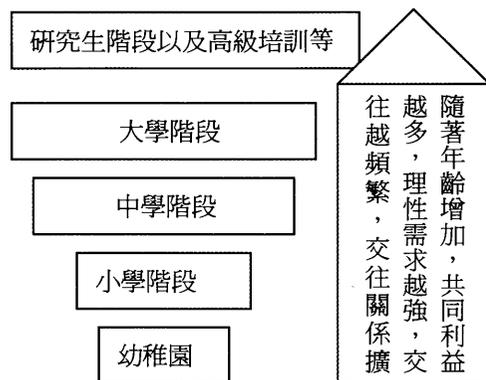


圖 4

6·際緣關係非常活躍。現代社會的環境越來越有利於際緣關係的形成。網路生活、夜生活、旅遊生活等成為個人生活的重要內容。親緣、鄉緣、學緣、業緣成為際緣交往的結果。

由此，我們發現費孝通先生所揭示的傳統社會關係網路，不再是牢不可破的一種網路關係模式，這種以血緣關係為核心，結合姻緣關係，鄉緣關係的社會交往網路模式，排斥著其他“緣”的作用。費先生的“差序格局”是建立在以血緣關係為核心，結合姻緣關係的基礎之上的，即“每一家以自己的地位作為中心，周圍劃出一個圈子，這個圈子的大小要依著中心勢力的厚薄而定”，“以己為中心，像石子一般投入水中，和別人所聯繫成的社會關係不像團體中的分子一般大家立在一個平面上的，而是像水的波紋一樣，一圈圈推出去，愈推愈遠，也愈推愈薄”；⁷是根源于“安土重遷，生於斯，長於斯，死於斯的社會。這種性質的社會不但是人口流動很小，而且人們獲取資源的土地也很少變動。總之，它是一個社會變遷很少而且變遷速度很慢的社會。”

7·“緣”的影響和功能：

積極方面：具有很強的家庭社會穩定功能、人文關懷功能、民族凝聚功能、社會和諧功能及心理調適功能。由血緣關係為基礎構成的“家國同構”曾具有超強的穩定性，和婚促進了民族的融合，加強了移民的社會適應。緣分與造化的證悟，破除了世人的執著，平衡、調適了人們的心態。惜緣、續緣有助於世間的和諧。種因種果——“前後相生，因也。現相助成，緣也”。⁸

如此告誡世人常懷敬畏之心，當下多積善德，廣種福田。

“緣”的消極方面：容易形成社會各個領域潛規則活動的溫床，形成小圈子，任人唯親、拉幫結派，黨同伐異，影響社會政策、制度的貫徹落實，妨礙社會的公平、公正、公開。孟

子：五湖四海皆兄弟——我們的大中國，好大一個家。過度地謀家營私必然會帶來負面交文應。

“緣”很強的場域性——與時俱變，因時就勢。階級矛盾、民族矛盾、家鄰矛盾，不一定永恆，時有轉化。

緣及其要素間相互糾結又相互博弈——作用孰大孰小不一定，有很大的運作空間。如：移民通婚是融入與適應的最佳途徑，和婚有時比戰爭還要有效，促成翻臉反目不相往來的某某兄弟和好起來，一個有效的辦法就是讓他人掘毀某某兄弟的祖墳等

“緣”功能加強與限制：加強——惜緣、續緣、用心；限制——其他幾種理性（如價值理性、制度理性等）的張揚。

六種“緣”及其要素構成了社會網路，感性、理性交織，正負功能並存。當代中國社會結構的變化，從“緣”的各種關係和要素及其形式、功能變遷中得到體現，血緣關係與家庭結構和家國分構，鄉緣關係遭遇了社區基層組織（自然村逐漸變成行政村、街道衍化為社區）和城

市化的衝擊，業緣關係受社會分層和經濟佈局的影響，際緣關係好像取決於冥冥之數，但主要還依賴社會流動，學緣關係則與義務教育和高等教育大眾化休戚相關；反過來“緣”的各種關係和要素又無時不刻地左右中國的方方面面，滲透著、影響著中國社會結構——從微觀、中觀到宏觀。

然而，中國現代社會畢竟有別於傳統的鄉土社會和宗法社會，理性的張揚是現代社會文明進步的要求。中國政府逐漸以道德價值理性、法紀制度理性、經濟利益理性來發揚“緣”關係中的積極作用，限制並削減其消極因素，從而在社會結構中形成動態的制衡，宛如一幅“中國結”。見圖5：

但有一點，應該引起執政者和學者的高度關注的是，“緣”關係無論是在祖先的中國，還是當今的中國，乃至子孫的中國它仍然具有很強的張力、生命力和作用力，究其原因，是因為“緣”關係非只是感性和情感，其諸多方面也滲透著理性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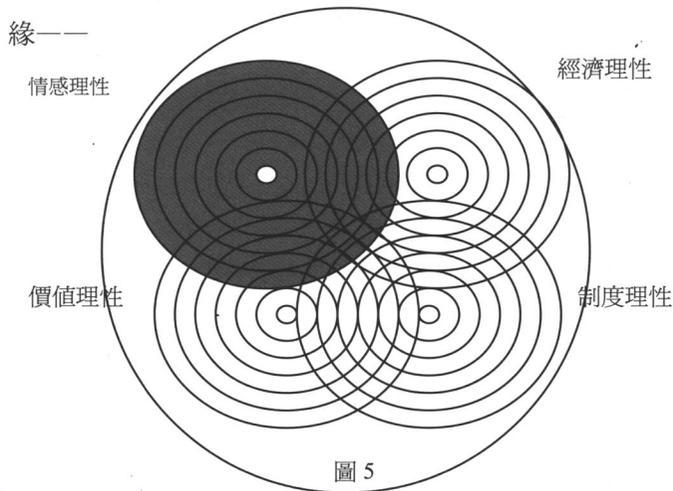


圖 5

※該客座研究員講座報告系國家社科基金——中國社會思想史元素案例研究和範式探究（11BSH003）階段性成果。課題首席專家桂勝教授；成員：肖春豔博士、胡翼鵬博士、

闕祥才博士、周麗玲博士生、劉婧博士生、張友雲館員等。曾參加該報告初稿討論的有報告人的學生張友雲館員、闕祥才博士。

-
- ¹ 冥婚關係指由現實的兩個家庭為沒有結婚就已經死亡的男女舉行結婚儀式而形成的交往關係。
- ² 鰥伴關係是指孤獨無伴侶的老男人沒有通過法定程式或習俗儀式而與異性共同生活在一起形成的關係。
- ³ 臆婚關係指非戀愛的兩人之間由於好感而以夫妻稱謂對方形成的社會交往關係。一般存在于同學、同事之間。
- ⁴ 吳光 儒家的“緣”觀念及其現代意義 人民政協報 2006年11月6日 第C01版 學術家園
- ⁵ 吳光 儒家的“緣”觀念及其現代意義 人民政協報 2006年11月6日 第C01版 學術家園
- ⁶ 費孝通：《鄉土中國》，三聯書店，1985年
- ⁷ 費孝通：同上
- ⁸ 《維摩詰所說經·佛國品·注》